

金融知识小课堂——防范保险销售误导

一、保险销售误导行为的表现形式

保险销售误导行为的表现形式包括：

- 夸大保险责任或保险收益、虚假宣传、以其他金融产品的名义销售保险产品等欺骗行为；
- 隐瞒免除保险人责任的条款、提前解除人身保险合同可能产生的损失、万能保险和投资连结保险费用扣除情况、人身保险新型产品保单利益的不确定性等与保险合同有关的重要情况的行为；
- 阻碍投保人履行保险法规定的如实告知义务，或以利诱、唆使等不当引导方式，诱导投保人不履行保险法规定的如实告知义务；
- 对保险产品的不确定利益承诺保证收益等其他销售误导行为。

二、我行温馨提示消费者防范保险销售的误导风险，增强识别风险和自我保护能力。

1、防范“存单”变“保单”

金融消费者在银行办理存款业务时，勿轻信高息宣传，签署文件时请仔细查看。

2、防范虚假宣传和未履行告知义务

- 勿轻信保险销售人员的对保险产品宣传
- 仔细阅读保险合同期限和提前退保损失
- 仔细阅读条款中保险责任以及除外责任
- 根据自身经济承受能力确定保险费总额

3、“分红险”红利和万能险高于最低保证利率的部分是不确定的

- 充分了解分红保险红利的不确定性
- 充分了解万能险投资账户高于最低保证利率部分的收益是不确定的
- 充分了解投连险的风险由投保人承担
- 充分了解万能险、投连险的初始费用、风险保费等费用的扣除情况
- 充分了解提前赎回可能存在取出费用

